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1-030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1 年 04 月 20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04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04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 至当日下午 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 A 座 32 楼，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行政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学武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计1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90,764,631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70.1644%。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计1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88,667,262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68.5430%。

（三）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2,097,369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1.6213%。

（四）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2,416,169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1.867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318,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46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2,097,36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6213％。

（五）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进行了述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82,981,2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8%；

反对6,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2%；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783,3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394%；

反对 6,80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606%；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兰波、杨林广、朱正旺、王宾、谭益升、周建敏、罗新平、王亚伟为本次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部分激励对象为平顶山一燊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平顶山一燊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82,981,253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18%；

反对 6,80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783,3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394%；

反对 6,80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606%；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兰波、杨林广、朱正旺、王宾、谭益升、周建敏、罗新平、王亚伟为本次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部分激励对象为平顶山一燊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平顶山一燊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82,981,25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8%；

反对6,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2%；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783,3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394%；

反对 6,80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606%；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兰波、杨林广、朱正旺、王宾、谭益升、周建敏、罗新平、王亚伟为本次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部分激励对象为平顶山一燊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平顶山一燊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90,764,63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2,416,16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

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90,764,63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41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90,764,63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41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90,764,63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41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 90,764,63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41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 90,764,63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41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90,764,63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41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90,764,63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41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同意 90,764,63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41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 3,911,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41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张学文先生、张学武先生、平顶山一燊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兰波先生已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90,764,63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41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同意 90,764,63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41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

同意 90,764,63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41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

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新增合作银行并申请循环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 90,764,631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41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 4,93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416,169 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南盐津铺子控股有限公司、张学文先生、张学武先生以及平顶山一桑同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已回避表决。

四、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

根据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公司独立董事王红艳作为征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本次股东大会中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截至征集结束时间（2021 年 4 月 16 日 17:30），无股东向征集人委托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委托独立董事投票的股东 0 名，代表股份 0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莫彪、许智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04月21日